

证券代码：872976

证券简称：银鹰新材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高密银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3 月 13 日上午 9 时。

预计会期 0.5 天。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3 月 13 日上午 9 时。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3 月 6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议案

公司因战略发展需要，经综合评估，公司决定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拟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公司原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切实履行尽责义务。公司对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专业团队为公司审计工作所做的辛勤努力表示衷心感谢。

（二）审议《关于公司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

2020 年度，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对本年度预计可能与下列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与山东高密银鹰化纤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鹰进出口”）进行原材料采购等所发生的金额预计不超过 3,500 万元；（2）山东银鹰化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鹰化纤”）及其分公司为公司提供服务等所发生的金额预计不超过 150 万元，公司接受银鹰化纤及其分公司所发生的电、燃气服务费用的金

额预计不超过 2,500 万元。

具体关联交易发生金额以实际为准。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2）企业法人或其他单位股东，应持加盖单位红章的企业法人或其他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亲自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二）登记时间：2020 年 3 月 13 日上午 8 点 30 分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王绍辉 联系电话：0536-2916666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本次会议召开十日前以书面形式提交于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高密银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高密银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27 日